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除董事金辛海先生外的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董事金辛海先生因被采取强制措施而无法正常工作履行职责，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9月9日上午9:30在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1560号综合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9月6日以电话、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纪翌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的董事8名，实际出席7名，其中钟斌先生、李炯珏女士、俞纪明先生等3位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金辛海先生因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而缺席本次会议。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公司拟申请在新三板挂牌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布局，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控股公司上海会通自动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会通”）的治理结构，促进其业务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上海会通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新三板”）公开转让并挂牌事项，并授权公司及上海会通管理层具体办理上海会通新三板挂牌事宜。

此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公司拟申请在新三板挂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0）。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